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2-020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统称“新租赁准则”）要求，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一）主要情况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对于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按照财政部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1、变更原因：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按照财政部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变更的主要内容

1、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本次执行的新租赁准则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均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需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三）本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可比数据。上述新租赁准则实施预计公司财务报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及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 2018 年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议程序合规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2-021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4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4 月 2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51 号第 1 办公楼 6 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

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 2022 年度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	
8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会议还将听取《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1-8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第九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第 9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6 月 26 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31	湖南海利	2022/4/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受托代理人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异地股东可先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或名称）、股东账户号、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编，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信函登记以收到的邮戳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9:00-11:30, 14:30-16:3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51 号 公司综合办公室

电话：(0731)85357830

传真：(0731)85540475

邮编：410007

联系人：刘洪波 刘瑞晨

电子邮箱：sh600731@sina.com

六、其他事项

1、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长沙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将严格遵守政府有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要求。参加现场会议的人员防疫要求如下：

（1）“健康码”和“行程卡”均为绿色；

（2）48 小时内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

（3）近 14 日内不存在因发热、咳嗽、咽痛、乏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未排除新冠肺炎和其它传染病的。

2、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者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4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 2022 年度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8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会议还将听取《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非表决事项）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尹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祖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宁建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01,107,428.34	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197,288.25	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495,749.37	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8,087.8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55	−16.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55	−16.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减少 0.2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469,732,070.07	3,245,037,226.62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69,920,107.57	1,709,241,890.85	3.5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7,949.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37,92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26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3,134.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7,124.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4,081.93	
合计	5,701,538.8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预付款项	38.15	主要系本期支付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存 货	39.74	主要系本期产品库存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1.76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留抵扣额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7.69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9.81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计提的职工薪酬所致
其他应付款	95.69	主要系本期向集团公司拆借资金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7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522,916	23.50		无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54,263	3.11		无	
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82,560	2.92		质押	13,482,560
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71,930	1.57		无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46,330	1.07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57,550	0.92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00,000	0.74		无	
湖南省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92,720	0.56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82,690	0.52		无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诚回报 12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14,900	0.44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522,916	人民币普通股	108,522,916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354,263		14,354,263			
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482,560		13,482,560			
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71,930		7,271,930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946,330		4,946,3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57,550		4,257,5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00,000		3,400,000			
湖南省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92,720		2,592,7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2,690		2,382,69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诚回报 12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900		2,014,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南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 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应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3,040,359.42	471,212,914.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950,613.76	182,716,602.25
应收账款	317,470,894.13	355,961,633.42
应收款项融资	36,491,467.73	30,189,342.29
预付款项	90,384,913.20	65,427,076.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2,374,951.48	189,204,376.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4,148,534.51	317,839,810.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71,014.09	35,957,860.50
流动资产合计	1,861,432,748.32	1,648,509,61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72,452.15	7,172,452.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80,556.25	5,186,816.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4,843,016.89	1,085,868,892.80
在建工程	97,792,842.14	79,651,064.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3,424,520.83	194,969,280.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49,887.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33,340.77	19,969,22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02,705.72	203,709,875.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8,299,321.75	1,596,527,610.97
资产总计	3,469,732,070.07	3,245,037,226.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6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761,783.68	92,000,000.00
应付账款	345,807,968.46	373,790,754.25
预收款项	10,692,347.10	8,374,976.29
合同负债	53,270,795.98	57,907,557.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908,901.60	51,624,476.99
应交税费	41,327,179.36	47,860,808.26
其他应付款	193,155,922.54	98,704,617.72
其中：应付利息	2,178,517.00	2,577,651.24
应付股利	420,400.89	420,400.8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811,554.50	4,894,898.05
流动负债合计	978,736,453.22	804,158,089.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0,000,000.00	2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2,212.66	38,818.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1,134,285.31	280,378,51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6,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7,156,497.97	556,417,329.47
负债合计	1,575,892,951.19	1,360,575,418.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1,789,508.00	461,789,5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7,852,453.07	615,503,293.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684,293.57	9,552,524.26
盈余公积	81,800,166.80	81,800,166.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7,793,686.13	540,596,39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9,920,107.57	1,709,241,890.85
少数股东权益	123,919,011.31	175,219,916.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3,839,118.88	1,884,461,807.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69,732,070.07	3,245,037,226.62

公司负责人：尹　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祖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建文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1,107,428.34	499,803,345.78
其中：营业收入	601,107,428.34	499,803,345.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8,140,920.57	425,537,857.98
其中：营业成本	458,320,004.38	369,770,335.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31,199.87	2,645,671.47
销售费用	7,342,937.44	6,380,330.33
管理费用	37,115,124.34	29,455,672.01
研发费用	17,637,463.12	15,226,706.53
财务费用	3,894,191.42	2,059,142.5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46,146.29	505,414.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399.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260.00	465,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12.33	−126,033.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3,769.26	−159,444.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624,575.65	75,107,823.19
加：营业外收入	5,639,324.35	1,600,467.24
减：营业外支出	1,481,888.07	1,291,33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82,011.93	75,416,951.19
减：所得税费用	11,634,468.69	13,944,895.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47,543.24	61,472,055.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564,614.17	64,464,860.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7,070.93	−2,992,805.2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97,288.25	61,988,022.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254.99	−515,967.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147,543.24	61,472,055.2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97,288.25	61,988,022.3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0,254.99	−515,967.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551	0.174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551	0.174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尹　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祖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建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4,454,203.29	465,116,936.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60,400.66	11,876,269.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71,623.54	13,960,98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7,786,227.49	490,954,18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0,535,138.89	378,460,608.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514,793.37	99,013,82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61,064.33	13,053,648.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53,318.72	31,807,56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164,315.31	522,335,64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8,087.82	−31,381,459.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7,536.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614.06	−1,476,913.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614.06	18,820,622.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964,686.85	83,663,160.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64,686.85	83,663,16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36,300.91	−64,842,53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23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76,492.15	8,364,06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276,492.15	242,364,063.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2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92,980.38	5,739,330.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18,662.50	19,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811,642.88	150,079,33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64,849.27	92,284,73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950,460.54	−3,939,264.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532,608.65	819,935,037.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483,069.19	815,995,772.67

公司负责人：尹　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祖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建文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7 日

公司代码：600731　　公司简称：湖南海利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402,640.46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40,596,397.88 元；2021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为 615,503,293.91 元。

为不断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和规模优势，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2022 年公司宁夏生产基地、贵溪新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为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高公司抵抗风险的能力，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状况和盈利水平，公司第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提议 2021 年度拟